

檔 號：

保存年限：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80147高雄市前金區中正四路192號

承辦單位：教育局國中教育科

承辦人：陳錦鴻

電話：2011550#1210

傳真：2011682

電子信箱：h418kimo@yahoo.com.tw

受文者：高雄市立中正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2年5月6日

發文字號：高市教中字第102328426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修正各級學校落實教師正向輔導管教支持系統及處理教師違法處罰學生事件流程
(隨文引入)(3794103_10232842600A0C_ATTCH1.doc)

主旨：檢送本局修正「各級學校落實教師正向輔導管教支持系統
及處理教師違法處罰學生事件流程」乙份，請查照。

說明：檢附修正流程圖如附件。

正本：本市公私立各級學校

副本：本局高中職教育科、國小教育科、人事室、軍訓室、家庭教育中心、國中教育科
(以上均為紙本)

